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29日在舒泊花园大酒店会议厅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7年8月18日以书面和传真的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陈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董事会全体成员选举，一致同意陈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聘任陈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的相关规定，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 2017 年 6 月完成了标的资产的股权过户和工商变更登记工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4 日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本次向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德福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的 131,031,72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已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根据本次发行结果，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960,854,960 元增加至 1,091,886,680 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对章程相关条款作出相关修订。根据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项议案》中“（6）本次重组完成后，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办理相关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相关授权，公司章程的修订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后续将依据该授权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